

证券代码：834770

证券简称：艾能聚

公告编号：2023-060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4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姚华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4,678,77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7.3869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767,99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4324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出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本年度内，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，编制了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〈2022 年年度报告〉及〈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, 结合公司报表数据, 编制了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 2023 年度经营计划, 综合考虑市场及行业的发展状况, 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

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会计政策变更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(www.bse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本年度内,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开展工作,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总结,编制了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2022 年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关

于 2023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，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(www.bse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4,678,77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五)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	票数	比例
(十一)	关于 2022 年 年度权 益分派 预案的 议案	0	0%	0	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高佳力、姚芳莘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关于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艾能聚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